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 丹凤街

张恨水◎著

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小說典藏文庫·民國通俗小說典藏文庫·張恨水卷  
丹鳳街



中国文史出版社

非外借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 丹凤街

张恨水◎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丹凤街 / 张恨水著. —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 6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ISBN 978 - 7 - 5034 - 9956 - 2

I. ①丹…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08310 号

---

整 理: 萧 霖

责任编辑: 卢祥秋

---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 × 1020 1/16

印 张: 17 字数: 237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80 元

---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MINGUO TONGSU XIAOSHUO  
DIANCANG WENKU

##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赣生

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即使不识字、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也大都知道有位张恨水，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

张恨水（1895—1967），本名心远，安徽潜山人。他的祖、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他七岁入塾读书，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在船上发现了一本《残唐演义》，感到很有趣，由此开始读小说，同时又对《千家诗》十分喜爱，读得“莫名其妙的有味”。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张氏后来回忆起这件事时说：“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这个毒是《聊斋》和《红楼梦》给我的。《野叟曝言》也给了我一些影响。那时，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聊斋》，是套色木版精印的，批注很多。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又懂了许多形容笔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我那书桌上，除了这部残本《聊斋》外，还有《唐诗别裁》《袁王纲鉴》《东莱博议》。上两部是我自选的，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这几部书，看起来很简单，现在我仔细一想，简直就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

宣统年间，张恨水转入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开阔了眼界。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

除了学习英文、数、理、化之外，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懂得了不少描写手法，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民国元年，张氏的父亲患急症去世，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到苏州就读。民国二年，讨袁失败，垦殖学校解散，张恨水又返回原籍。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对这样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甚至当面嘲讽，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因之，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先到南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就在此时他取了“恨水”为笔名。过了几个月，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初始不会演戏，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日久自通，居然也能演小生，还演过《卖油郎独占花魁》的主角。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皖江报》总编辑。那年他二十四岁，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一面自撰长篇《南国相思谱》在《皖江报》连载，一面又为上海的《民国日报》撰中篇章回小说《小说迷魂游地府记》，后为姚民哀收入《小说之霸王》。

1919年，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他按捺不住“野马尘埃的心”，终于辞去《皖江报》的职务，变卖了行李，又借了十元钱，动身赴京。初到北京，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赚些钱维持生活，后又到《益世报》当助理编辑。待到1923年，局面渐渐打开，除担任“世界通讯社”总编辑外，还为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写北京通讯。1924年，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世界晚报》，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春明外史》。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张氏也由此成名。1926年，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金粉世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啼笑因缘》。1929年，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经钱芥尘介绍，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友人钱芥尘先生，介绍我认识

《新闻报》的严独鹤先生，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那时，《上海画报》（三日刊）曾转载了我的《天上人间》，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就约我写一篇，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在那几年间，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一条是肉感的，一条是武侠而神怪的。《啼笑因缘》完全和这两种不同。又除了新文艺外，那些长篇运用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而《啼笑因缘》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这也不同。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有人看了很觉眼生，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载过两回之后，所有读《新闻报》的人都感到了兴趣。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请我加油。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会对读者减少吸引力，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我祖父和父亲，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但我自己不懂，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对于该书的批评，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还是加以否定。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还可以注意。大致地说，主张文艺革新的人，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温和一点的人，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褒贬都有。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自是予以同情的多。但不管怎么样，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那却是事实。并有人说，如果《啼笑因缘》可以存在，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啼笑因缘》的销数，直到现在，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除了国内、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我所能估计的，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第一版是一万部，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也有两三千部的。因为书销得这样多，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就联想到《啼笑因缘》。”

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啼笑因缘》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这一点毫无疑问，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啼笑因缘》发表后，被

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在各地广泛流传；再有《啼笑因缘》被许多人续写，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终场，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可是上海方面，出版商人讲生意经，已经有好几种《啼笑因缘》的尾巴出现，尤其是一种《反啼笑因缘》，自始至终，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执笔的又全是南方人，根本没过黄河。写出的北平社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许多朋友看不下去，而原来出版的书社，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也分外眼红。无论如何，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作，出书者至少有四种：惜红馆主《续啼笑因缘》、青萍室主《啼笑因缘三集》、康尊容《新啼笑因缘》和徐哲身《反啼笑因缘》。虽然远不如《红楼梦》续作之多，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张氏在《我的小说过程》一文中还说：“我这次南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使张氏名声大振，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自备一部汽车。这自然不是事实，但张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的确不能算少。这样，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想要作一部《中国小说史》。就在此时，日寇侵华的“九一八事变”爆发，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张恨水在1931至1937的几年间，先后写了《热血之花》《弯弓集》《水浒别传》《东北四连长》《啼笑因缘续集》《风之夜》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

1934年，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



很大的变化。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也不是华北、东北人所能想象。更切实一点地说，我所经过的那条路，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人总是有人性的，这一些事实，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我不讳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文字自然也变了。”此后，他写了《燕归来》，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张恨水取道汉口，转赴重庆，于1938年初抵达，即应邀在《新民报》任职。抗战八年间，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即《八十一梦》和《魍魉世界》（原名《牛马走》），均先于《新民报》连载，后出单行本。抗战胜利，张氏重返北平，担任《新民报》经理，此后几年他写了《五子登科》等十来部小说，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1948年底，张氏辞去《新民报》职务。1949年夏，他患脑溢血，经过几年调治，病情好转，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1959年，张氏病情转重，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终年七十三岁。

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其实，这“变”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

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他好动不好静，敢于否定自己，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读一读张氏的《我的写作生涯》，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那变的频繁、动因的多样，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待到《金粉世家》《啼笑因缘》相继问世，张恨水的名声已如日中天，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他说：“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因之，登床以后，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看的书很拉杂，文艺的、哲学的、社会科学的，我都翻翻。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也都看看。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

追求入时，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不仅小说的内容、思想

随时而变，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仅就内容、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就不同于一般了。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他说：“《春明外史》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所以每回的回目都很经一番研究。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一、两个回目，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二、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三、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如以‘夕阳无限好’，对‘高处不胜寒’之类。四、每回的回目，字数一样多，求其一律。五、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这样，每个回目的写出，倒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这完全是‘包三寸金莲求好看’的念头，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不过创格在前，一时又收不回来。……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很多朋友反对，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朋友也就笑而释之，谓不讨好云者，这种藻丽的回目，成为礼拜六派的口实。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不在回目内。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再譬如他在谈及《金粉世家》时说：“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加上笔路的修检，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

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他说：“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的时候，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在《世界日报》的旬刊上发表，我是一时兴到之作，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最先一篇叫《剑胆琴心》，在北平的《新晨报》上发表的，后来《南京晚报》转载，改名《世外群龙传》。最后上海《金刚钻小报》拿去出版，又叫《剑胆琴心》了。”第二篇叫《中原豪侠传》，是张氏

自办《南京人报》时所作。此外，张氏还写过仿古的《水浒别传》和《水浒新传》，他说：“《水浒别传》这书是我研究《水浒》后一时高兴之作，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文字也学《水浒》口气。这原是试试的性质，终于这篇《水浒别传》有点儿成就，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水浒新传》。”“《水浒新传》当时在上海很叫座。……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汴梁的陷落，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我着力地去写。我的意思，是以愧士大夫阶级。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但说的是宋代故事，他们也无可奈何。这书里的官职地名，我都有相当的考据。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水浒》，以免看过《水浒》的人说是不像。”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斩鬼传》写过一篇讽刺小说《新斩鬼传》。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类似报告文学的《虎贲万岁》，也写过全属虚幻的、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秘密谷》，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前人也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

张恨水写过一篇《我的小说过程》，的确，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过程”才最名副其实。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丰富多彩的过程。有的评论者说张氏“鄙视自己的创作”，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又和白羽、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张氏说：“一面工作，一面也就是学习。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他说：“众所周知，我一贯主张，写章回小说，向通俗路上走，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又说：“中国的小说，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对于此，作小说的人，如能有所领悟，他就利用这个机会，以尽他应尽的天职。”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

言，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读者看小说，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这便是他的态度！张氏是很清醒、很明智的，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闲作用，并不因此灰心，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以尽其应尽的天职。他能以面对现实、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当然，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

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宝贵的经验。

## 自序

民国二十三四年间，予住南京丹凤街不远之住宅区。每夜半自报社工作归，见受训市民，于街灯尚明中，辄束装裹腿，成群赴夜校操练，心窃慕之。因特于一二清晨往观其下操情态。至则灰色服帽之壮丁，束戴简洁，队形整齐，群集场上。每一口令下，持枪上刀，动作敏捷，宛如军人。且悉知其数，将达二十万名。私念一城之壮丁如此，全国可知。即此一事，将不患与倭人一战矣。及晨操既毕，壮丁散队回家，陆续互去其武装，一一验之，则其人也，非商店中持筹码弄算盘者，即街头肩挑负贩之流。平日视其行为，趋逐蝇头之利，若不足取；而其一旦受军事训练，则精神奋发，俨然干城之寄，人之贤不肖，孰谓为一定不移之局乎？

有此一念，当日便欲取其若干人物以描写之，借以示士大夫阶级。特以人亨冗杂，未能如愿，而心固未忘其人也。二十七年予入川，而首都已失。闻倭寇入城之际，屠我同胞达二十余万，壮年男子被杀居多；则我当日所见去其扁杖竹箩束装裹腿以受训者，有若干恐不免于难矣！一念至此，心辄凄然。顾予又知此辈受下层社会传统习惯，大半有血气，重信义，今既受军训，更必明国家大义，未可一一屈服，若再令其有机会与武器，则其杀贼复仇，直意中事耳。云天东望，予固深深寄其祷祝焉。予何以知其然也？予于彼等平日私人行为，有以知之，此私人行为，即本书中所述之故事也。读者试思之，舍己救人，慷慨赴义，非士大夫阶级所不能亦所不敢者乎？友朋之难，死以赴之，国家民族之难，其必溅血洗耻，可断

言也。

此书故事虽十九为予所虚构，而其每个人之性格与姿态，则予当年住丹凤街畔，有以摄印于脑中，今特融化为故事中之角色以使其逼真。是固写小说者之故技，大抵如此，非予独为之也。当予之有意写此故事时，实为怀念丹凤街人，初意欲分为两大部：一部写肩挑负贩者之战前生活；一部则为战时景况。继予念南京屠城之惨。及市民郊外做游击战之起，不容以传闻幻想写之，遂决定先完成上部，每月写书一章，付上海发行之杂志发表。又以上海虽为孤岛，敌人犹得干涉之，则名书曰《负贩列传》，初不欲敌人知为抗战之作也。写书将二年，未能毕事，而太平洋战起；上海既完全沦陷，予亦因之而搁笔。去冬清理残稿，友人取而读之，则喜甚，且曰：此较君一般著述者别有风格，何不卒成之乎？书若在大后方印行，可畅所欲言也。予闻而意动，将陈稿校阅一过，自觉亦颇可用，乃更续书数章，使主角故事告一段落，并结束之于壮丁受训，而更名曰《丹凤街》。以地名者，特重其地，盖犹欲能他日回归丹凤街头，访其人面谈之，更写有声有色之一页也。抗战而后，予所写小说，恒不欲其与时代脱节。此书开端，初若与抗战无关，予今先说明其背景，更证以其人其地，则读者于其最后之一结也，亦复许其有所贡献于将来乎？

民国三十二年三月张恨水序于重庆之南温泉

## 目 录

|                     |     |     |
|---------------------|-----|-----|
|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   | 张赣生 | 1   |
| 自序 .....            |     | 1   |
| 第 一 章 诗人之家 .....    |     | 1   |
| 第 二 章 饭店主人要算账 ..... |     | 12  |
| 第 三 章 挣扎 .....      |     | 23  |
| 第 四 章 狡毒的引诱 .....   |     | 33  |
| 第 五 章 吞饵以后 .....    |     | 43  |
| 第 六 章 明中圈套 .....    |     | 53  |
| 第 七 章 谈条件之夜 .....   |     | 63  |
| 第 八 章 朋友们起来了 .....  |     | 74  |
| 第 九 章 他们的义举 .....   |     | 84  |
| 第 十 章 开始冲突 .....    |     | 94  |
| 第十一章 新型晚会 .....     |     | 104 |
| 第十二章 新人进了房 .....    |     | 114 |
| 第十三章 一小贩之妻 .....    |     | 123 |
| 第十四章 重相见 .....      |     | 133 |
| 第十五章 不愿做奴才的人 .....  |     | 143 |
| 第十六章 鱼鹰的威风 .....    |     | 152 |
| 第十七章 好汉做事好汉当 .....  |     | 161 |
| 第十八章 鱼帮水 水帮鱼 .....  |     | 171 |

|         |                |     |
|---------|----------------|-----|
| 第 十 九 章 | 情囚之探视 .....    | 181 |
| 第 二 十 章 | 乡茶馆里的说客 .....  | 191 |
| 第二十一章   | 杨大嫂的惊人导演 ..... | 201 |
| 第二十二章   | 老人的意外收获 .....  | 210 |
| 第二十三章   | 风雨无阻 .....     | 219 |
| 第二十四章   | 里应外合 .....     | 228 |
| 第二十五章   | 全盘失败 .....     | 238 |
| 第二十六章   | 这条街变了 .....    | 245 |



## 第一章

### 诗人之家

“领略六朝烟水气，莫愁湖畔结茅居。”二十年前，曾送朋友一首七绝，结句就是这十四个字；但到了前几年，我知道我这种思想是错误的。姑不问生于现代，我们是不是以领略烟水为事，而且六朝这个过去的时代，那些人民优柔闲逸、奢侈及空虚的自大感，并不值得我们歌颂。其实事隔千年，人民的性格也一切变迁，就是所谓带有烟水气的卖菜翁，也变成别一类的人物了。这话并非我出于武断，我是有些根据的。

前几年我家住唱经楼，紧接着丹凤街。这楼名好像是很文雅，够得上些烟水气。可是这地方是一条菜市，当每日早晨天色一亮，满街泥汁淋漓，甚至不能下脚。在这条街上的人，也无非鸡鸣而起、孜孜为利之徒，说他们有铜臭气倒可以，说他们有烟水气，那就是笑话了。其初我是烦厌这个地方，但偶然到唱经楼后丹凤街去买两次鲜花，喝两回茶，用些早点，我又很感到兴趣了。唱经楼是条纯南方式的旧街，青石板铺的路面，不到一丈五尺宽，两旁店铺的屋檐只露了一线天空。现代化的商品也袭进了这老街，矮小的店面，加上大玻璃窗，已不调和，而两旁玻璃窗里猩红惨绿的陈列品，再加上屋檐外布制的红白大小市招，人在这里走像卷入颜料堆。街头一幢三方砖墙的小楼，已改为布店的庙宇，那是唱经楼。

转过楼后，就是丹凤街了。第一个异样的情调，便是由东穿出来的巷口，二三十张露天摊子，堆着老绿或嫩绿色的菜蔬。鲜鱼担子就摆在菜摊的前面。大小鱼像银制的梭，堆在夹篮里。有的将两